

额敏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划

定

方

案

额敏县自然资源局

新疆恒必达土地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录

一、 总则.....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意义.....	2
(三) 划定依据.....	3
(四) 划定要求与目标任务.....	6
(五) 划定方法及程序.....	8
二、 划定基础.....	12
(一) 自然地理概况.....	12
(二) 土地利用现状.....	16
(三) 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现状.....	17
三、 储备区潜力图斑及核实情况.....	19
(一) 储备区潜力图斑情况.....	19
(二) 核实情况.....	19
四、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情况.....	20
(一) 全域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情况.....	20
(二) 核实情况.....	21
(三) 划定结果分析.....	21
五、 数据库建设.....	22
(一) 矢量入库.....	22
(二) 数据库有关情况说明编制.....	25
(三) 数据库自检.....	26
六、 保障措施.....	27
(一) 加强组织领导.....	27
(二) 明确分工，落实责任.....	27
(三) 落实工作经费.....	27
(四) 加强技术指导和督办.....	28

一、总则

(一) 项目背景

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耕地是粮食生产的命根子。新疆作为我国重要的农业生产基地耕地保护形势依然严峻、任务更加艰巨。由于重大项目建设占用、生态文化建设调整、自然灾害损毁等原因，永久基本农田在一定程度上就会出现减少，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是落实国家最新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的重要举措；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采取一系列硬措施，坚守耕地保护红线。同时，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多项法律法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理办法》中也明确要求各地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确保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新疆作为“一带一路”核心区，其农业发展与区域经济密切相关，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有助于优化土地利用结构，促进农业现代化和可持续发展。

2019年，根据《关于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1号）要求，额敏县划定了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随着近几年的占用和“三区三线”划定工作，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急需重新划定。在已有的永久基本农田工作的基础上，重新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通过政策引导、技术规范和动态管理，逐步构建起“数量足、质量优、可补划”的耕地储备体系，为粮食安全和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为落实中央关于耕地占补平衡改革的部署，衔接国家即将出台的《永久基本农田红线管理办法》，进一步严格规范永久基本农田占用调整和补划管理，确保永久基本农田补足补优，切实提高重大建设项目占用、国土综合整治等涉及永久基本农田调整补划审批效率，额敏县组织开展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为确保划定工作顺利进行，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技术方案》并结合额敏县实际，制定本划定方案。

（二）项目意义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的划定以健全永久基本农田“划、建、管、补、护”长效机制为重点，着力加强基本农田问题整改，切实巩固划定成果，全面强化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进一步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为自治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收官夯实土地资源基础。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的划定具备双重意义：

1. 巩固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为国家粮食安全提供后备资源保障

随着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的开展，可进一步摸清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的现状地类、耕种情况、地力等级、灌溉条件、地形坡度、保护情况等，从而有效解决划定不实、补划不足、非法占用、查处不力、衔接不够、监督不严等问题，完善保护措施，提高监管水平，牢牢守住耕地红线，

巩固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切实保障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变、质量稳定，确保国家粮食安全提供后备资源保障。

2. 对重大建设项目依法占用，提供后续支持与保障

根据国家和自治区相关文件要求，建设占用基本农田的必须报国务院批准，同时对占用和补划的基本农田情况进行现场踏勘，并编写基本农田占补平衡方案，该流程不仅繁琐且等待时间较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的划定，能够确保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在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情况下，保质保量地快速实现永久基本农田补划，从而提升项目用地审查报批效率，保障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社会经济发展水平。

（三）划定依据

1. 法律法规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2号，2019年8月26日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次修正，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4月21日国务院第132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2021年9月1日起施行）；

（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2022年7月29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修订）；

(4)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

2. 政策文件

(1) 《关于做好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重大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通知》(自然资规〔2018〕3号)；

(2) 《关于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1号)；

(3) 《关于设施农业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4号)；

(4)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19〕343号)；

(5) 《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耕地资源分类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土调查办发〔2020〕13号)；

(6) 《关于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行为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20〕24号)；

(7) 《关于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的意见》(国办发〔2020〕44号)；

(8) 《关于坚决制止全区耕地“非农化”行为的通知》(新政办明电〔2020〕198号)；

(9) 《关于印发〈自治区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25号)；

(10) 《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66号)；

(11) 《省级党委和政府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办法》；

(12) 《关于严肃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3〕25号)；

(13)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耕地保护提升耕地质量完善占补平衡的意见》(中办发〔2024〕13号)；

(14)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4〕44号)；

(15) 《关于改革完善耕地占补平衡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4〕204号)；

(16) 《耕地保护考核奖惩基金项目储备库入库指南》(自然资办函〔2024〕1885号)；

(17)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

3. 技术规范

(1)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技术规程》(TD/T1055-2019)；

(2) 《国土变更调查技术规程(2022年度试用)》；

- (3) 《国土调查数据库标准》(TD/T1057-2020)；
- (4) 《基本农田数据库标准》(调整试行稿)；
- (5) 《基本农田划定技术规程》(TD/T1032-2011)；
- (6) 《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NY/T 2148-2012)；
- (7) 《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技术规程》；
- (8) 《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技术规程》；
- (9) 《基本农田数据库质量检查细则》；
- (10) 《基本农田数据库成果汇总要求》。

(四) 划定要求与目标任务

1. 划定要求

(1) 合理确定划定规模

额敏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会同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根据划定工作要求，结合重大建设项目、生态建设、灾毁等占用需求或建设永久基本农田情况，合理确定额敏县储备区划定目标。额敏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规模原则上不得低于永久基本农田面积的3%划定，具体比例按照额敏县可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的耕地面积来确定。

(2) 严格确定划定标准

在已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以外的稳定耕地上，按照“质量不降、布局稳定”的要求，严格确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标准，所选储备区地块原则上要与现有永久基本农田地块

尽量集中连片，单个图斑面积不低于 5 亩。

（3）划定具体要求

- 1) 最新的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中耕地坡度小于或等于15度的耕地；
- 2) 已经划入“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的优质耕地；
- 3) 已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范围以外，已实施过土地整治、建成高标准农田的耕地优先纳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 4) 已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范围以外的水田和有条件进行提质改造的耕地，特别是与现有永久基本农田相连的耕地，应优先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 5) 有良好的水资源与水土保持条件的耕地；
- 6) 从园地、林地等其他农用地恢复的优质耕地。下列范围内的耕地禁止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 7) 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中虽为耕地但实地为建设用地、未利用地、林地、设施农用地等；
 - 8) 坡度大于15度的耕地不宜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 9) 因生产建设或自然灾害严重损毁且不能恢复的耕地；
 - 10) 受重金属污染物或者其他有毒有害物质污染的耕地、或治理后达不到国家有关标准的耕地；

- 11) 位于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耕地;
- 12) 位于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内的耕地; 在自然资源部监管系统备案, 已依法批准且落实占补平衡即将建设的耕地; 截至目前, 在自然资源部监管系统备案的农业设施建设占用的耕地; 耕地“占补平衡”储备库内的耕地; 已实施国家退耕还林还草的耕地; 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的耕地; 河湖范围内经认定退出的耕地, 以及其他国家相关法律规定的不宜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的不稳定耕地。

(五) 划定方法及程序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应在已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的基础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关于严肃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3〕25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理办法》、《全国“三区三线”划定规则》中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规则, 在已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外可长期稳定利用耕地内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1. 划定方法

1) 以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划定

以最新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基础, 确保数据时效性, 要求图斑边界清晰、地类属性准确, 平面位置精度误差不超过1:2000比例尺标准。

2) 以耕地专项调查成果划定

充分应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耕地资源专项调查项目成果，通过分析耕地资源专项调查项目成果中“种植粮食作物”“种植非粮作物”“粮与非粮轮作”“林粮间作”“间作套种”“休耕”“未耕种”等标注属性，优化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范围。

3) 以遥感影像辅助划定

采用分辨率优于1米的卫星遥感影像或航拍数据作为补充，用于核实耕地实际利用状况，充分应用耕地保护高精度遥感影像与地形坡度数据建设项目中提取的0.3米的高精度遥感影像。

4) 以高标准农田建设数据划定

整合农业农村部门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库数据，优先选取已验收且基础设施完善的区域作为储备区潜力地块。

5) 结合相关专项数据划定

结合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成果、正在开展的2025年度日常变更调查成果、地理国情监测、国土空间规划、耕地质量调查监测与评价、土地综合整治、建设项目用地审批和矿业权审批登记等成果，确保储备区划定优质稳定，集中连片，避让生态等敏感区域。

2. 划定程序

1) 调查摸底确定规模

额敏县自然资源局会同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依据最新遥感影像，以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工作底图，套合叠加核实处置后永久基本农田数据、已建成高标准农田范围、“两区”划定、耕地质量评价、建设项目用地审批等成果数据，分析整合形成储备区后备资源潜力成果，明确额敏县储备区划定目标。

2) 扎实开展实地核实

额敏县自然资源局和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密切配合，在潜力图斑基础上，利用耕地动态监测监管系统、自然资源调查云等软件，通过内业分析和外业实地调查相结合的方式，逐地块核实，填写实地核实情况，重点核查耕地实际用途、基础设施条件及土壤污染状况，排除撂荒或退化地块，拍摄上传带有定位信息和方位信息的实地照片和视频，确保图、地一致；通过采样检测土壤有机质含量、pH值、重金属指标等，充分利用自治区耕地资源调查成果，已举证图斑可无需重复举证；结合耕地质量监测网络数据，量化评估耕地生产潜力，确保储备区耕地质量不低于补划要求；核实耕地承包经营权信息，通过问卷调查或座谈了解农户耕作意向，优先选择集中连片、流转意愿强的区域以降低后期管理成本。最终将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优质耕地，集中连片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3) 组织编制方案和报告

额敏县自然资源局会同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根据工作任务，组织编制本级储备区划定方案。运用GIS空间分析技术，综合考虑耕地连片度、灌溉条件、交通可达性等因素，编写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方案，确保与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形成互补格局；针对重大线性工程（如铁路、高速公路）可能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情形，模拟不同补划路径对区域耕地总量平衡的影响，提出最优储备区调整预案；组织农业、国土、规划等领域专家对划定方案进行技术评审，同步开展乡镇级公示并吸纳公众意见，最终形成具备法律效力的储备区数据库及图件成果。

4) 建立数据库并自检

额敏县自然资源局会同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根据储备区划定情况，按照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数据库结构，完善相关数据信息，以县级行政区为单元，建立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数据库。依据最新一轮永久基本农田数据库质检标准和程序，逐级对数据库进行质检。

5) 审核上报划定成果

按照县级自验、地州级论证、自治区级验收自下而上的程序，逐级对储备区划定情况进行审核。

二、划定基础

(一) 自然地理概况

1. 地理位置

额敏县位于新疆塔城地区东部，是一个以农为主，农牧结合的县，地处北纬 $46^{\circ} 09'$ — $47^{\circ} 02'$ ，东经 $82^{\circ} 22'$ — $85^{\circ} 11'$ 。额敏县隶属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东以白杨河为界与和布克赛尔县比邻、南面以沃雪特河与托里县为邻，西北段山区与小锡伯特河为界，中段与南段以大锡伯特河为界与塔城市相邻，北与哈萨克斯坦国接壤，全县南北最长96.5公里，东西宽135公里，全县总面积9157.811平方公里。

2. 地形地貌

额敏县三面环山，塔尔巴哈台山西高东低，横卧北部，吾尔喀夏尔山西南高东北低，斜贯东南，两山之间为山东北向南逐步倾斜的额敏河流域上游平原，吾山之南为由西向东开放的木乎尔戈壁沙漠地，丘陵分布在山地和平原，地势由北向南，由东向西倾斜，海拔高程285.2至455米，形成一个西部开口，中部低平的盆地。

额敏的地理条件按地貌成因类型可将额敏县划分为以下四种地貌类型。

侵蚀剥蚀中山：主要分布在塔尔巴哈台山和吾尔喀夏依山一带的广大区域内，海拔高度1000-2900m之间，区内峰谷

相间，沟谷交错，相对高差400—800m。在塔尔巴哈台山的中段，断块台面参差出现，在台面周围发育着陡急的深切河谷，这种强烈的侵蚀作用形成了尖顶山峰和锯齿状山脊以及陡峻的山坡；而在吾尔喀夏依山，保存着较完整的与山脉走向一致的古夷平面，宽达4千米左右，虽微向两侧倾斜但台面仍无垠平展，台面上覆盖薄层残积物，局部又被洪水溯源侵蚀，河谷都呈“V”字型。易发生崩塌、泥石流灾害。

剥蚀低山丘陵：分布于山前地带，海拔高度700—1000m，处于剥蚀作用之下，低山区冲沟切割深度100—150m，山顶浑圆，山体和缓，局部地段基岩裸露，沟谷为“U”形，分水岭多呈长垣状；而在丘陵区，地形相对高差50—100m，由残丘和垅岗组成台地，台地顶面平缓，丘间洼地宽阔，易发生滑坡、泥石流灾害。

洪积平原：广泛分布在山前地区，是调查区分布最广的一个地貌单元。海拔高度500—1000m，地形在山前坡降比较大，地面坡度由山前的40‰向盆地腹部变缓为5‰。调查区根据地势坡度的陡、缓又可分为强、弱倾斜平原。

强倾斜平原：分布在山前地带，分布标高700—1000m，它由互相毗连的洪积扇裙所组成。源于塔尔巴哈台山的河流出山后仍有较明显的下切，这反映了新构造运动的抬升，切深达2—5m，并在较大河流两侧发育有II级阶地。喀拉也木勒河以南的洪积平原，地面坡降20—40‰，分布宽度仅10千米

左右。地层岩性为第四系上更新统洪积和冲积形成的砾质土和粘性土为主，植被覆盖度好，人口多以牧民为主，土地耕种及采砂等人类工程活动较强烈。

弱倾斜平原：主要分布在强倾斜平原以南，是由切穿黄土岗台的各河流在岗前（南）所形成的一系列洪积扇裙所组成，高程500-700m，宏观上微显波状起伏、坡降在5-15‰，是强倾斜平原的延续部分。但它的沉积物是由切割强倾斜平原的水系在其前缘的再沉积。

冲积平原：分布在县境腹地的团结农场、额敏县城城区、二道桥乡、上户镇、杰勒阿尕什镇的细土平原区，是由额敏河及其支流共同作用下形成的。其地面标高450—500m，地形坡降5-10‰，地表沉积物以粘质土为主，从山前冲洪积平原向额敏河下游，粘质土厚度逐渐变大，随着额敏河转折向西延伸后冲积平原逐渐开阔，受河流冲刷影响，阶地比较发育，包括了河漫滩和Ⅰ、Ⅱ级阶地。

3. 气候条件

额敏县境属大陆性温带气候，其特点是：春季升温快不稳定，夏季炎热短促，秋季降温迅速，冬季寒冷漫长。降雨量偏少，分布不均匀；气温变化剧烈，冷暖波动大，年较差、日较差年际变化都很大；光热资源丰富，多灾害性天气。全年平均气温为7.1℃，极端最高气温41.7° 出现日期1975年8月13日。极端最低气温-40.2° 出现日期1974年2月22日

。霜期较长，绝对无霜期为168天。全年日照较长，年平均日照时数2796.4小时，热量能满足粮、油等农作物的生长需要，昼夜温差大，冬夏日照时差较大。全年平均降水量289.6毫米，但分布不均匀，东北部多于西南部，山区多于平原，喀拉也木勒林区是全县降水最多地区；西南和东南部的库尔特、萨尔巴斯、莫合台是降水最少地区。最大积雪深度61厘米出现日期2001年1月12日。平原西部和中部地区全年盛行东北风，北山南坡盛行北风，东山西坡盛行东风，平原南部和巴依木扎地区盛行东南风，塔尔巴哈台山区、吾尔喀夏依山区和木乎尔台谷地全年盛行偏西风。在各风向中以偏西和东南风的风速最大。最大风速20米/秒，平均风速在3.6秒之间。有骆驼脖子、老风口、莫乎台、吉浪台等几条主要风线。

4. 水资源

全县境内有年径流量一千万立方米的河流十八条，沟泉五十五处，地表来水量平水年为10.064亿立方米，其中地方系统分水7.0168亿立方米，已引用2.2亿立方米；除山区季节性雪及降雨形成河溪径流外，还有平原区降雨，一般又形成径流，然后渗入土壤，浇灌季节（4—9月份），平原区降雨量达135.4毫米（多年平均），平均可为每亩补充水量90立方长；本县水文地质条件较好，地下水的来源主要是河流、沟渠、农田灌溉水渗漏大气降水下渗补给，地下水总贮量

径探测为2.5亿立方米，已开0.6088亿立方米。全县地表水及地下水的水质均较好。

额敏县平水年（保证率50%）河流来水总量为10.064亿立方米，丰水年（保证率25%）为13.083亿立方米，偏枯年（保证率75%）为7.548亿立方米。河流来水主要以额敏河、布尔阔台河、白杨河三大水系为主，其中：额敏河水系最大，有萨尔也木勒、喀拉也木勒、玛热勒苏、阿克苏、乌雪特等五条支流，是境内灌溉用水的主要来源，发源于塔尔巴哈台山南坡和吾尔喀夏依山北坡的诸小河流均汇入额敏县河，年径流量6.495亿立方米；布尔阔台河发源于吾尔喀夏依山南麓，由西北流向东南，流入木乎尔台草场后断流，消失于沙漠中，年径流量0.306亿立方米；白杨河水系：白杨河发源于吾尔喀夏依山东部，由西北流向东南，为额敏县与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的界河，年径流量1.2亿立方米。另有库鲁木苏、锡伯特、麦海因、达因苏、库斯特等大小溪流34条。山涧河溪纵横交错，全年径流量一亿多立方米，地表水年径流量10.06亿立方米。

（二）土地利用现状

1. 农用地

根据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统计，额敏县农用地811244.4799公顷，其中湿地22.8042公顷，耕地172510.9988公顷，园地1165.5519公顷，林地128820.6385公顷，草地

500993.3131公顷，交通运输用地（农村道路）4320.1195公顷，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2544.3001公顷，其他土地866.7538公顷。

2. 建设用地

根据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统计，额敏县建设用地17523.0105公顷，其中城镇村及工矿用地14391.5946公顷，交通运输用地2862.8359公顷，水工建筑用地268.5800公顷。
。

3. 其他土地

根据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统计，额敏县未利用地27041.2796公顷，其中湿地4298.5937公顷，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4355.0489公顷，其他土地18387.6370公顷。

（三）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现状

1. 永久基本农田现状

额敏县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构建保护有力、集约高效、监管严格的新格局。综合考虑耕地质量、耕地连片度等因素，将额敏县集中连片、质量较好的耕地纳入永久基本农田边界。严格落实上位规划指标下达要求，至2035年，额敏县耕地保护目标不低于194.43万亩，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不低于167.23万亩，主要集中分布在额敏县中西部平原地区的上户镇、郊区乡、杰勒阿尕什镇、玉什喀拉苏镇、喀拉也木勒镇等区域。

2. 耕地现状

根据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统计，额敏县耕地面积172510.9988公顷，按耕地坡度分级面积统计，坡度 $\leqslant 2^{\circ}$ 面积合计149916.9098公顷，坡度 $2^{\circ} \sim 6^{\circ}$ 面积合计21820.5923公顷，坡度 $6^{\circ} \sim 15^{\circ}$ 面积合计772.8549公顷。

按耕地种植类型面积统计，种植粮食作物129404.8170公顷，种植非粮食作物22379.0042公顷，粮与非粮轮作15972.8241公顷，林粮间作91.4940公顷，间作套作9.7669公顷，未耕种4653.0926公顷。

三、储备区潜力图斑及核实情况

(一) 储备区潜力图斑情况

自治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会同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依据最新遥感影像，以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一上成果）为工作底图，套合并扣除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不稳定耕地、不纳入、退耕还林、已批准建设用地、设施农用地、临时用地、采矿区、开发园区、补充耕地数据库等成果数据，计算形状指数，分析整合形成储备区后备资源潜力成果并下发。额敏县下发潜力图斑数量为2969个，面积合计14370.3186公顷。其中位于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范围内图斑数量441个，面积合计2616.6333公顷；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图斑集中连片图斑1604个，面积合计6828.3439公顷。

(二) 核实情况

技术承担单位在额敏县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等部门，在已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以外的耕地上，基于外业核查结果，结合高精度遥感影像，按照储备区划定标准，分析储备区潜力图斑，落实具体划定地块，确定地块边界、面积、质量、坡度、地类、权属等信息，最终将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优质耕地，集中连片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潜力区图斑经

举证核实后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图斑185个，面积合计3349.6900公顷。

四、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情况

(一) 全域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情况

1. 划定数量

全县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图斑185个，面积合计3349.6900公顷。为满足后期永久基本农田整改补划需求和未来建设占用基本农田补划需求，同时提高县域范围内耕地保护率，本次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共计划入3349.6900公顷，185个图斑。

2. 划定质量

额敏县本次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现状耕地的国家利用等均为10等，高于等于额敏县基本农田中现状耕地平均质量，本次划定的基本农田储备区耕地质量较高，符合《自治区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操作办法》及相关文件的要求。

3. 划定地类

额敏县本次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耕地规模3349.6900公顷，其中水浇地3223.7887公顷，旱地125.9206公顷，根据要求优先将额敏县2020-2024年已实施的土地整治项目、高标准基本农田整治项目内新增耕地纳入储备区范围。

（二）核实情况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核实工作利用国家下发的国土调查云软件进行外业实地核实并拍照上传。通过实地核实，发现下发储备区潜力图斑与实际耕地边界符合，遂确定为核查图斑，再实地进行举证核实。首先提取额敏县2024年度变更成果地类图斑中的耕地；然后套合叠加扣除永久基本农田、建设项目用地审批和矿业权审批登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退耕还林还草等范围内的耕地图斑；最后，筛选位于在历年开展过或正在开展的土地整治项目范围内，并与原有基本农田集中连片且耕地质量等级较好的耕地最为储备区图斑。

在国土调查云外网工作平台进行县级自核，本着满足储备区划定目标与任务的要求，经逐图斑核实情况，最终确定纳入储备区图斑185个，储备区面积3349.6900公顷。

（三）划定结果分析

额敏县本次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耕地规模3349.6900公顷，其中水浇地3223.7887公顷，旱地125.9206公顷，划定储备区图斑185个，额敏县本次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现状耕地的国家利用等均为10等。划定面积3349.6900公顷（5.0245万亩）完成永久基本农田面积的3%（即5.0169万亩）划定要求。

五、数据库建设

(一) 矢量入库

额敏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数据库矢量入库包含两个图层，即潜力图斑和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图斑层。潜力图斑合计入库2969个，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图斑合计入库185个。属性表结构如下所示。

表 1 潜力图斑属性表结构 (属性表名：QLTB)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代码	字段类型	字段长度	小数位数	值域	约束条件	备注
1	标识码	BSM	Char	12			M	
2	要素代码	YSDM	Char	10			M	
3	行政区代码	XZQDM	Char	12			M	
4	行政区名称	XZQMC	Char	100			M	
5	潜力图斑编号	QLTBBH	Char	18			M	见表注2
6	图斑编号	TBBH	Char	8			M	
7	地类编码	DLBM	Char	5			M	
8	地类名称	DLMC	Char	60			M	
9	权属性质	QSXZ	Char	2		见表3	M	
10	权属单位代码	QSDWDM	Char	19			M	
11	权属单位名称	QSDWMC	Char	60			M	
12	座落单位代码	ZLDWDM	Char	19			M	
13	座落单位名称	ZLDWMC	Char	60			M	
14	图斑面积	TBMJ	Float	15	2	>0	M	单位：亩
15	扣除地类编码	KCDLBM	Char	4		非空	0	
16	扣除地类系数	KCDLXS	Float	5	2	[0, 1)	0	
17	扣除地类面积	KCDLMJ	Float	15	2	≥0	0	单位：亩
18	图斑地类面积	TBDLMJ	Float	15	2	≥0	M	单位：亩
19	高标准面积	GBMJ	Float	15	2	>0	0	单位：亩
20	耕地类型	GDLX	Char	4			0	
21	耕地坡度级别	PDJB	Char	2		见表4	M	
22	灌溉保证率	GGBZL	Char	10			0	
23	图斑细化代码	TBXHDM	Char	4		见表5	0	
24	图斑细化名称	TBXHMC	Char	20		见表5	0	

额敏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方案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代码	字段类型	字段长度	小数位数	值域	约束条件	备注
25	种植属性代码	ZZSXDM	Char	4		见表6	M	
26	种植属性名称	ZZSXMC	Char	20		见表6	M	
27	耕地等别	GDDB	Int	2			M	
28	耕地质量等级	GDDJ	Int	2			0	
29	质量分类代码	ZLFLDM	Char	12			0	
30	飞入地标识	FRDBS	Char	1			M	
31	数据年份	SJNF	Int	4			M	
32	备注	BZ	Char	255			0	
33	是否为高标准农田	GBZNT	Char	1			M	见表注3
34	是否与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	JZLP	Char	1			M	见表注4
35	是否纳入储备区	SFNRCBQ	Char	1			M	见表注5
36	不纳入原因	BNRYY	Char	50		见表7	0	见表注6
37	是否耕地	SFGD	Char	1			M	见表注7

注1：序号1-32字段属性结构来源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县（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数据库规范》。

序号6-13字段属性值从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中地类图斑层提取；若地类图斑线与潜力图斑界线重合，序号14-18字段属性由计算机根据空间位置关系从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中地类图斑层直接提取；若潜力图斑分割地类图斑，被分割的图斑序号14-18字段属性值通过分割处理，按照《国土变更调查技术规程》的方法重新计算后生成。

注2：以县级行政区为单位，按从上到下，从左到右顺序编号，下同。

注3：当潜力图斑位于高标准农田内，填“1”；当潜力图斑不位于高标准农田内，填“0”。

注4：当潜力图斑与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填“1”；当潜力图斑与永久基本农田不集中连片，填“0”。

注5：当潜力图斑纳入储备区，填“1”；当潜力图斑不纳入储备区，填“0”。

注6：当潜力图斑为高标准农田或与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未纳入储备区时，需填写不纳入原因。

注7：当潜力图斑通过0.3米影像筛选疑似耕地，填“1”；当潜力图斑通过0.3米影像筛选疑似非耕地，填“0”。

表 2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图斑属性结构描述表（属性表名：YJJBNTCBQTB）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代码	字段类型	字段长度	小数位数	值域	约束条件	备注
1	标识码	BSM	Char	18			M	
2	要素代码	YSDM	Char	10			M	
3	行政区代码	XZQDM	Char	12			M	
4	行政区名称	XZQMC	Char	100			M	
5	储备区图斑编号	CBQTBBH	Char	18			M	见表注2
6	图斑编号	TBBH	Char	8			M	见表注3
7	地类编码	DLBM	Char	5			M	
8	地类名称	DLMC	Char	60			M	
9	权属性质	QSXZ	Char	2		见表3	M	
10	权属单位代码	QSDWDM	Char	19			M	

额敏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方案

11	权属单位名称	QSDWMC	Char	60			M	
12	座落单位代码	ZLDWDM	Char	19			M	见表注4
13	座落单位名称	ZLDWMC	Char	60			M	
14	储备区图斑面积	CBQTBMJ	Float	15	2	>0	M	见表注5 单位：亩
15	扣除地类编码	KCDLBM	Char	4		非空	0	
16	扣除地类系数	KCDLXS	Float	5	2	[0, 1)	0	
17	扣除地类面积	KCDLMJ	Float	15	2	≥0	0	单位：亩
18	储备区地类面积	CBQDLMJ	Float	15	2	≥0	M	见表注6 单位：亩
19	耕地类型	GDLX	Char	4			0	见表注7
20	耕地坡度级别	PDJB	Char	2		见表4	M	
21	灌溉保证率	GGBZL	Char	10			0	
22	图斑细化代码	TBXHDM	Char	4		见表5	0	
23	图斑细化名称	TBXHMC	Char	20		见表5	0	
24	种植属性代码	ZZSXDM	Char	4		见表6	M	
25	种植属性名称	ZZSXM	Char	20		见表6	M	
26	耕地等别	GDDB	Int	2			M	
27	耕地质量等级	GDDJ	Int	2			0	
28	质量分类代码	ZLFLDM	Char	12			0	
29	飞入地标识	FRDBS	Char	1			M	
30	数据年份	SJNF	Int	4			M	
31	备注	BZ	Char	255			0	
32	是否为高标准农田	GBZNT	Char	1			M	见表注8
33	储备区分布	CBQFB	Char	1			M	见表注9
34	种植方式	ZZFS	Char	20		见表8	0	
35	林果间作状况	LGJZZK	Char	20		见表9	0	
36	作物类型	ZWLX	Char	50		见表10	0	见表注10
37	优势作物	YSZW	Char	50			0	见表注11
38	临时变化标注	LSBHYY	Char	50			0	
39	是否自主提取	SFZZTQ	Char	1			M	见表注12

注1：序号1-31字段属性结构来源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县（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数据库规范》。

序号6-20字段属性值从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中地类图斑层提取；若地类图斑线与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界线重合，序号14-20字段属性由计算机根据空间位置关系从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中地类图斑层直接提取；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界线分割地类图斑，被分割的图斑序号14-20字段属性值通过分割处理，按照《国土变更调查技术规程》的方法重新计算后生成。

注2：“储备区图斑编号”由“C+行政区代码（县级）+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图斑（4位数字顺序码）”组成，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为单位，按从上到下，从左到右顺序编号，下同。

注3：“图斑编号”为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中地类图斑层中的图斑编号，不另行编号。

注4：“座落单位代码”是指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图斑实际座落单位的代码，当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图斑为飞入地时，实际座落单位的代码不同于权属单位的代码。

- 注5：“储备区图斑面积”指用经过核定的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图斑多边形边界内部所有地类的面积（如永久基本农田图斑含岛、孔，则扣除岛、孔的面积）。
- 注6：储备区地类面积=永久基本农田图斑面积-扣除地类面积。
- 注7：当地类为梯田耕地时，耕地类型填写“TT”，为坡地时，填写“PD”。
- 注8：当耕地范围内开展过高标准农田建设时，填写“1”；没有开展过则填写“0”。
- 注9：当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位于城市开发边界范围内时，填写“1”；为城市开发边界范围外时，填写“0”。
- 注10：填写对应作物类型的优势作物。例：作物类型为粮食作物，优势作物须选择填报粮食作物类型下小麦、玉米等粮食作物，当优势作物未枚举时（其他粮食作物），填写“其他粮食作物（XX）”。
- 注11：种植方式为“临时变化”时必填，按实际填写为：“20XX农业结构调整”、“20XX未耕成林”，“20XX年度采伐更新临时种植”、“20XX疑似违法违规”、“20XX整治恢复”，XX为临时变化发生年份。
- 注12：储备区图斑若是在自治区下发潜力图斑外自主提取的，填写“1”；若不是在自治区下发潜力图斑外自主提取的，填写“0”。

（二）数据库有关情况说明编制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数据库，矢量数据成果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和1985国家高程基准”，地图投影采用“高斯-克吕格投影”（1:1万比例尺图采用标准3度分带，1:5万以下比例尺图采用标准6度分带），数据库采用GDB格式，命名为××地（州、市）××县（市、区）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成果数据库.GDB。

数据库格式：Personal Geodatabase (.GDB) 格式，命名为（县级行政区划代码6位）XX市XX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成果数据库.GDB。

（三）数据库自检

技术承担单位根据储备区划定情况，按照储备区数据库数据结构，完善相关数据信息，以县级行政区划为单元，建立储备区数据库，依据最新一轮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数据库

质检标准和程序，开展自查与数据校验，具体校验步骤如下：

1. 数据完整性检查

核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的基础数据是否齐全，包括国土空间利用现状数据、耕地质量等别数据、生态保护红线数据等，确保无遗漏或缺失字段。

2. 逻辑一致性验证

通过GIS工具对空间数据进行拓扑检查，确保图斑无重叠、缝隙或破碎化问题，同时核对属性数据与空间数据的关联性。

3. 实地举证核对

按100%的比例对划定图斑进行实地踏勘举证，验证划定范围与现状耕地是否一致，并记录差异情况。

六、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是一项涉及面广、人员多、工作内容繁杂的系统性、技术性、综合性的工作。为确保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的顺利开展，需成立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自然资源局，负责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协调落实；成立课题组，由技术承担单位和县自然资源局相关人员组成，明确工作职责。

(二) 明确分工，落实责任

县自然资源局和农业农村局要明确分工，落实责任。县自然资源局会同农业农村局编制相关报告；县农业农村局要提供基本农田质量数据，筛选质量好，集中连片、规模较大的耕地地块作为基本农田储备区潜力地块；县农业农村局要根据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成果，逐步将基本农田储备区标注到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上。县自然资源局会同县农业农村局，加强对全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的管理和指导。

(三) 落实工作经费

额敏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及数据库建设，进一步促进了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和任务的落实，为加快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及数据库建设工作，推进永久基本农田占补管理信息化，应足额落实项目工作经费，确保按期提交成果。

(四) 加强技术指导和督办

额敏县自然资源局会同县农业农村局加强技术指导，课题组及时对永久性基本农田划定数据库建设成果进行咨询、论证，广泛征求各有关部门的意见，确保成果既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技术要求，又符合当地的实际情况；聘请自治区、地区专家组成技术指导组，确保额敏县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及数据库建设成果质量；加大工作推进督办力度，自2025

年10月开展工作之日起，县自然资源局每月向地区自然资源局提交工作进度情况统计表。